**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对象：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委托单位：天津市津南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天津安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目录

[摘要 1](#_Toc91461263)

[一、基本情况 1](#_Toc91461264)

[（一）项目概况 1](#_Toc91461265)

[（二）评价工作概况 1](#_Toc91461266)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2](#_Toc91461267)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2](#_Toc91461268)

[四、主要问题 3](#_Toc91461269)

[五、相关建议 3](#_Toc91461270)

[正文 5](#_Toc91461271)

[一、基本情况 5](#_Toc91461272)

[（一）项目概况 5](#_Toc91461273)

[（二）项目绩效目标 7](#_Toc9146127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0](#_Toc91461275)

[（一）绩效评价目的 10](#_Toc91461276)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10](#_Toc91461277)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_Toc91461278)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6](#_Toc91461279)

[（一）综合评价情况 16](#_Toc91461280)

[（二）评价结论 17](#_Toc9146128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9](#_Toc91461282)

[（一）项目决策情况 19](#_Toc91461283)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_Toc91461284)

[（三）项目产出情况 23](#_Toc91461285)

[（四）项目效益情况 24](#_Toc91461286)

[（五）项目满意度指标情况 25](#_Toc91461287)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6](#_Toc91461288)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6](#_Toc91461289)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6](#_Toc91461290)

[六、有关建议 26](#_Toc91461291)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7](#_Toc91461292)

[八、相关附件 28](#_Toc91461293)

**摘要**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大战略部署，为农业农村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高标准农田建设直接提升农业产出效益，是乡村振兴战略的龙头工程和重要抓手。《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指出，各地区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和深入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确保亿万农民与全国人民一道迈入全面小康社会。文件还指出，大力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现代信息技术，推动农业全产业链改造升级，大力发展智慧气象和农业遥感技术应用。

天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编制了《天津小站稻产业振兴规划》，《规划》主要内容包括：小站稻地方标准构建、品种研发升级、建设大数据中心、集成小站稻绿色高效栽培技术、积极开展小站稻高端品牌打造行动、推进小站稻种植加工和旅游相结合等8大振兴行动。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成为落实《天津小站稻产业振兴规划》目标的重要载体，本项目的实施能够进一步做大做强小站稻产业，助力小站稻品牌建设，提高品牌市场竞争力，同时利用小站稻文化，丰富乡村旅游业态和产品，打造小站稻主题旅游目的地和精品旅游线路，科学规划与适度开发以弘扬传统文化为内涵的乡村休闲旅游活动，形成独具特色的乡村稻作文化旅游产业，传承小站稻特色文化，推进小站稻产业与观光旅游、文化教育等产业的深度融合，促进小站稻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二）评价工作概况

本次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绩效评价，围绕项目决策、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和项目产出和效益等多个角度考察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情况和项目整体效果。重点考察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完成情况，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覆盖片区情况，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及时性情况，群众满意度情况，并相应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等方式，结合项目实地调研情况以落实评价工作。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运用绩效评价小组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9分，评价等级为“良”。

从整体情况看，2020年单位根据《市农业农村委关于下达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建设计划的通知》，完成了7200亩小站稻种植设施的提升。项目实施效果总体良好，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提升了稻米品质，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但也存在问题：单位并未针对小站稻种植设施制定养护机制，养护制度体系仍不健全，会对本项目的可持续性造成一定影响。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对7200亩小站稻种植设施的提升，小站稻在2020年种植达到3.6万亩，超越了2019年种植3.3万亩的目标，同时完成了预计种植3.5万亩的年度工作计划。结合基质育秧、机械插秧、无人机精准播撒农药、测土配方施肥、增施有机肥、统防统治等农业技术，降低了种植成本，提高了生产效率，提升了稻米品质，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四、主要问题

（一）养护制度体系仍不健全

单位并未针对小站稻种植设施制定相应养护机制，例如：对小站稻种植设施的定期检查机制、定期维保机制等，未建立相应机制会对本项目的可持续性造成一定影响，导致本项目的可持续性不强。

（二）绩效目标管理不足

单位的项目绩效工作管理有待提高，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加强。具体体现如下：

绩效目标设定只体现了具体工作内容，但未体现项目的预期效益。根据《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属于实施方案中的部分内容，但单位设置绩效目标表为小站稻整个项目的内容，绩效目标表设置不够合理。效益指标方面，单位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水资源利用率”不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五、相关建议

（一）加强养护机制建设

建议单位针对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的具体情况制定符合本项目的养护机制，例如：对小站稻种植设施的定期检查机制、定期维保机制等，能够有效提高本项目的可持续性。

（二）加强项目绩效工作管理

绩效目标设定需要具体工作内容与项目的预期效益相结合。根据《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属于实施方案中的部分内容，建议单位针对本项目具体内容设置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表，而不是根据小站稻整个项目内容进行设置，效益指标方面，建议单位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需要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效益指标。

**正文**

为积极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和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2020〕12号）等文件要求，更有效地利用财政资金，加强天津市津南区财政局项目资金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完善预算管理基础，提高目标管理质量和评价的及时性，受天津市津南区财政局委托，天津安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评价小组根据实地调研与指标分析，形成本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大战略部署，为农业农村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高标准农田建设直接提升农业产出效益，是乡村振兴战略的龙头工程和重要抓手。《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指出，各地区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和深入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确保亿万农民与全国人民一道迈入全面小康社会。文件还指出，大力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现代信息技术，推动农业全产业链改造升级，大力发展智慧气象和农业遥感技术应用。

天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编制了《天津小站稻产业振兴规划》，《规划》主要内容包括：小站稻地方标准构建、品种研发升级、建设大数据中心、集成小站稻绿色高效栽培技术、积极开展小站稻高端品牌打造行动、推进小站稻种植加工和旅游相结合等8大振兴行动。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成为落实《天津小站稻产业振兴规划》目标的重要载体，本项目的实施能够进一步做大做强小站稻产业，助力小站稻品牌建设，提高品牌市场竞争力，同时利用小站稻文化，丰富乡村旅游业态和产品，打造小站稻主题旅游目的地和精品旅游线路，科学规划与适度开发以弘扬传统文化为内涵的乡村休闲旅游活动，形成独具特色的乡村稻作文化旅游产业，传承小站稻特色文化，推进小站稻产业与观光旅游、文化教育等产业的深度融合，促进小站稻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2.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2020年底，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预算资金为439.95万元，全部为区级资金，共计支出439.95万元，年末无结余，预算执行率为100%。

3.项目实施情况

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是根据《市农业农村委关于下达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建设计划通知》要求，主要建设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工程。该项目资金由市财政局转拨至津南区财政局，津南区财政局拨付至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截至2020年底，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共439.95万元，支出439.95万元，年末无结余，预算执行率为100%。

4.组织与管理

（1）项目组织情况

**天津市津南区财政局：**负责审核预（决）算草案、预算拨付及监督预算执行。

**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对项目进行立项审批，纳入部门预算上报至区财政局并对项目执行实施与相关资格复核。

（2）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

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为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的具体实施单位，负责实施前期的方案，具体实施工作的跟进及实施完成后的审查，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员会为项目管理方，市财政局与区财政局批复资金额度，市财政局联合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共同下达发放计划通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根据通知转拨支付资金。

2）财务管理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市级资金，财务管理严格遵循《天津市部门预算管理办法》、市财政局印发《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71号）等政策文件要求执行。资金发放由单位组织开展党组会研究决定资金拨付事宜，向区财政局申请资金，领导审批流程，资金发放后，财务人员根据业务科室提供单据信息在区财政局统一的财务系统中进行电子账务录入，并将原始凭证归档保留。

（二）项目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 | | |
| **主管部门** | 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 **实施单位** | 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
| **项目属性**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起始时间** | 2019.7—2020.11 |
| **项目资金 （万元）** | 4042.89 | **其中：财政拨款** | 4042.89 |
| **其他资金** |  |
| **绩效目标** | 目标1：建设年加工5万吨稻谷加工中心。  目标2：稻田土地整理及农田设施提升。  目标3：新建农业物联网平台。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土地平整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 | 7200亩 |
| 北闸口吕坨子村1000亩、八里台镇6200亩 | 三宗地块 |
| 年加工5万吨稻谷加工中心 | 1项 |
| 农业物联网建设 | 1项 |
| 质量指标 | 完成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2020年完成 | 11月份完成 |
| 成本指标 | 结合市场价格、控制预算成本并确定控制在批复预算范围内 | 4042.89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大米加工综合生产能力 | 逐步提升 |
| 水稻种植综合生产能力 | 逐步提升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完善农业基础设施 | ≥95% |
| 大米加工综合生产能力 | 明显提升 |
| 生态效益指标 | 农田生态环境 | 田块更加连片集中、路相通、渠系完备 |
| 改善耕地质量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水资源利用率 | 逐步提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辖区群众满意度 | ≥95% |

2.年度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按照《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对八里台镇片区和北闸口镇片区进行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

（2）效益目标

通过对八里台镇片区和北闸口镇片区进行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提升小站稻种植亩数，降低种植成本，提升农业生产效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是对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资金的使用及效果进行绩效评价，收集项目资金相关数据和绩效信息并进行汇总分析，围绕项目决策、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和项目产出和效益等多个角度考察项目目标实现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和项目整体效果，发现项目推进及资金使用各管理环节中的问题，为提高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后续年度项目的有效实施以及相关政策制定及调整提供合理建议，促进单位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和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2020〕12号）的相关要求，按照从投入管理到产出、效果和影响力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的实际情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检验公共支出的效果。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和项目实施、管理中的问题，并给出合理建议，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

绩效评价应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公正公开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分类原则

绩效评价由项目评价小组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绩效相关原则

绩效评价须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 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指标分析方法结合比较法、专家咨询法、文献法和社会调查法进行评价。坚持定量指标优先、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方式，同时通过文献法进行资料搜索以及多因素分析来支撑评价内容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

指标分析法

通过指标分析法，反映对预算单位项目的制定、执行和实现效果的判断结果，分析项目实施的产出和效果的充分性。

比较法

通过对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执行效果、历史数据与当期数据情况、不同部门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专家咨询法

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将引入财政专家和绩效专家。财政专家重点从单位项目管理角度提出专业建议，绩效专家则依据绩效评价原理，重点把握绩效评价方案中的思路合理性、评价指标体系设计的科学性等。引入专家的参与以确保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绩效评价结论报告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文献法

通过收集相关文献，对文献的研究形成对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的产出和效果的科学认识，以达到客观评价的目的。

社会调查法

通过向公众开展问卷调查、实地访谈取得公众对预算单位项目支出效果的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对于无法直接用评价指标进行考核其支出的效益，可以选择通过社会调查方式进行评价。

3.评价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审通过后，评价小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要求，首先开始全面实施社会调查工作，包括基础数据采集、实地访谈、合规性检查、问卷调查等。具体实施过程内容如下：

基础数据采集

在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的支持和配合下，评价小组完成了基础表回收、汇总和整理工作。评价小组根据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提供的基础数据，对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资金安排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经费使用情况等数据进行汇总、分析。

访谈调研

为了了解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的政策目标及其他项目相关内容，评价小组对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相关负责人员进行访谈。访谈内容包括各部门的职能职责、组织管理、预算及执行情况等内容。然后对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负责人进行了访谈，主要了解本项目的具体开展过程，包括：项目开展背景、项目立项依据文件、项目实施开展的过程、项目开展过程中的资金使用情况、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及文件。

问卷调研

为客观测定项目实施效果，评价小组对本项目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电话访问抽样调查方式，共计访问问卷30份，访问对象为辖区群众。截至2021年底，共收集访问问卷30份，其中有效问卷30份，问卷有效率为100%。

合规性检查

为了解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实施管理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以加强财政资金支出预算管理，加快实现项目管理和财政资金使用情况检查的专业化和规范化，评价小组对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开展数据核查。此次合规性检查范围主要包括项目立项、年度预算、年度决算、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财务管理的规范性、真实性以及年度项目产出效益等情况，检查内容包括查阅立项依据，项目实施意见、业务操作流程和业务管理流程等项目有关文件，项目预算明细、项目决算明细、资金拨付凭证、资金使用情况等项目财务有关文件，项目工作规划、项目管理监督制度、项目申请审批材料、项目制度等项目实施有关文件，通过上述文件规范及真实性核查，达到绩效报告严谨、科学的要求。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实施分为前期准备、过程实施、形成报告三个阶段。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在前期基础资料研究的基础上，对项目实地调研过程中获取的数据和信息进行归纳、总结和分析，结合工作方案中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评分，并在此基础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委托单位。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

1）组建评价组。2021年11月，受天津市津南区财政局委托，组建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包括1名项目经理、1项目助理，项目经理主要负责参与评价指标设计，起草工作方案和评价报告，与委托方沟通，参与社会调查工作，参与项目实施单位的沟通；项目助理主要负责参与具体项目的实施工作，包括社会调查、数据收集、整理、计算、核对、分析工作等；校对项目工作方案和评价报告等工作。

2）前期资料收集及调研。2021年12月，一方面，评价组通过网上收集、文献查阅等方式，获取了项目背景、项目相关政策文件等相关资料；另一方面，评价小组通过与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初步沟通，获取了项目立项依据、项目实施、过程监督、完成情况等相关数据和资料。

3）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2021年12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前期资料情况、初步沟通情况，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形成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初稿。工作方案中明确了评价思路、评价指标体系、社会调查方案、具体实施流程以及时间安排等内容。

（2）过程实施阶段

2021年12月，评价小组全面开展社会调查工作。评价小组通过对访谈记录进行整理，根据访谈提纲对各个问题进行归纳和分析，总结各方意见和建议，撰写访谈报告；通过对问卷进行统计分析，得出各项分析结果，撰写满意度问卷报告；对单位提供数据进行合规性检查，并对合规性检查记录进行整理，总结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撰写合规性检查报告。

（3）形成报告阶段

1）报告撰写。2021年12月，评价小组根据收集和整理的基础数据，对比工作方案中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制定评分表，并对指标体系中的得分和扣分情况进行说明。然后，评价小组结合基础数据表、评分表、访谈分析报告、问卷分析报告、合规性检查报告等结果，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内容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形成评价报告初稿。

2）征求意见及修改。2021年12月，评价小组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提交天津市津南区财政局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评审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1.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完成了对八里台镇片区和北闸口镇片区7200亩小站稻种植设施的提升，总计439.95万元。项目实施效果总体良好，提高了生产效率，提升了稻米品质，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2.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部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立项方面，立项依据相对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通过评价小组查阅《市农业农村委关于下达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建设计划的通知》《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立项符合围绕国家重点支持的农业领域，结合《天津小站稻产业振兴规划》“恢复和壮大小站稻产业，做优做强小站稻品牌。”的要求，围绕部门职责范围，有完整的实施流程和项目相应的审批文件、材料、会议纪要等。绩效目标方面，进行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提高生产效率。资金投入方面，本项目预算编制时有完整的测算依据，编制审批流程规范合理，实际支出与项目预算无偏差。

（2）项目过程

项目过程部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资金管理方面，本年收入439.95万元，支出439.95万元，项目年底无结余情况，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开展过程中资金使用符合规定，资金管理情况良好。组织实施方面，从业务管理制度和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业务管理制度上单位主要依据《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与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共同展开业务管理工作，资金发放依据《市农业农村委关于下达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建设计划的通知》执行，资金支付申请参考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审批签字齐全，流程严谨，项目业务开展流程符合规范。

（3）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围绕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完成情况，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覆盖片区情况，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及时性情况进行评价，结合《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财务数据及票据，实地调研核查情况、问卷调查与访谈结果，从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上对项目产出进行评价。产出数量上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了7200亩；产出质量上完成了计划覆盖的八里台镇片区和北闸口镇片区。产出时效上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完成及时；产出成本上符合预算要求，根据预决算数据，问卷调查反映情况分析，均符合标准。

（4）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方面进行评价考察。项目的实施可落实《天津小站稻产业振兴规划》“恢复和壮大小站稻产业，做优做强小站稻品牌。”的要求。有效提升了小站稻年产量，提升生产效率。

（二）评价结论

根据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2020〕12号）文件要求，评价小组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维度，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问卷访谈等方式，对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2020年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本项目总得分为89分，绩效评级属于 “良”。最终评分结果如表 3-1 所示，最终评分对比如图3-1所示。各类指标具体评分情况见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A决策** | **小计** | **20** | **16** | **80%** |
|  | A1项目立项 | 8 | 8 | 100% |
|  | A2绩效目标 | 8 | 4 | 50% |
|  | A3资金投入 | 4 | 4 | 100% |
| **B过程** | **小计** | **20** | **20** | **100%** |
|  | B1资金管理 | 5 | 5 | 100% |
|  | B2组织实施 | 15 | 15 | 100% |
| **C产出** | **小计** | **30** | **30** | **100%** |
|  | C1产出数量 | 8 | 8 | 100% |
|  | C2产出质量 | 8 | 8 | 100% |
|  | C3产出时效 | 7 | 7 | 100% |
|  | C4产出成本 | 7 | 7 | 100% |
| **D效益** | **小计** | **20** | **13** | **65%** |
|  | D1社会效益 | 10 | 10 | 100% |
|  | D2可持续影响 | 10 | 3 | 30% |
| **E满意度** | **小计** | **10** | **10** | **100%** |
|  | E1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合计** | | **100** | **89** | **89%** |

表3-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共分5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20 分，实际得分16分，得分率为80%，各指标得分见表 4-1。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A101立项依据充分性 | 充分 | 充分 | 4 | 4 | 100% |
| A102立项程序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4 | 4 | 100% |
| A201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理 | 合理 | 4 | 4 | 100% |
| A202绩效指标明确性 | 明确 | 不明确 | 4 | 2 | 50% |
| A301预算编制合理性 | 合理 | 合理 | 4 | 2 | 50% |
| **合计** | | | **20** | **16** | **80%** |

表4-1

A10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指标反映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权重分为4分，实际得分4分。具体依据为：根据《市农业农村委关于下达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建设计划的通知》而设立本项目。项目有完整可行经专家论证的《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与本部门职责范围相符，该项目与立项文件要求密切相关，根据指标评分规则，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该指标得4分。

A10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指标反映项目立项程序是否规范。权重分4分，实际得分4分。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项目预算每年由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编制项目预算草案，上报天津市津南财政局审核汇总后报市财政局审核，预算经批复后即完成立项。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该指标得4分。

A201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反映单位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合理。权重分4分，实际得分2分。依据单位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单位设置绩效目标2内容“稻田土地整理及农田设施提升”，属于本项目的具体工作内容，但未体现项目的预期效益；根据《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属于实施方案中的部分内容，但单位设置绩效目标表为小站稻整个项目的内容，建议单位根据项目具体内容分项目设定绩效目标和指标，扣2分，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指标得2分。

A202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指标反映单位设定的项目绩效指标与指标值是否适当明确。权重分4分，实际得分2分。依据单位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分析，单位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水资源利用率”概念错误，该指标不属于可持续影响指标。根据指标评分规则，本项目属于实施方案中的部分内容，但单位设置绩效目标表为小站稻整个项目的内容，建议单位根据项目具体内容分开项目设定绩效目标和指标，扣2分，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指标得2分。

A301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指标反映单位年初预算编制是否合理。权重分4分，实际得分4分。根据单位提供的年初预算编制表得出，执行过程中未进行预算调整，本项目预算编制时有完整的测算依据，编制审批流程规范合理，项目年末无结余结转情况，实际支出与项目预算无偏差，预算编制合理，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该指标得4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共分7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20 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各指标得分见表 4-2。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B101预算执行率 | 95%-100% | 100% | 2 | 2 | 100% |
| B102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 合规 | 3 | 3 | 100% |
| B201财务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健全 | 3 | 3 | 100% |
| B202财务监控有效性 | 有效 | 有效 | 3 | 3 | 100% |
| B203业务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健全 | 3 | 3 | 100% |
| B204审核流程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3 | 3 | 100% |
| B205项目监管有效性 | 有效 | 有效 | 3 | 3 | 100% |
| **合计** | | | **20** | **20** | **100%** |

表4-2

B101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执行情况。权重分2分，实际得分2分。具体依据为：依据单位提供的2020年决算报表和财务相关数据可以看到，本年收入439.95万元，支出439.95万元，项目年末无结余情况，预算执行率为100%。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指标得2分。

B102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项目开展过程中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规定。权重分3分，实际得分3分。根据评价小组的实地调研与资料收集得出，本项目资金拨付后都会录入津南区统一财务系统，严格遵循财政要求及单位内部财务制度，先由项目负责人发起资金请示，然后通过领导审批签字，最后财务负责人确认后进行资金拨付并将所有支出票据整理归档。单位具有完整的资金审批流程，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指标得3分。

B201财务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反映项目资金投入的财务相关制度健全情况。权重分3分，实际得分3分。本项目预算资金来源为区级资金，财务管理遵循天津市财政局财务制度要求及本单位内控管理制度关于资金使用审批要求，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与单位内部财务制度管理，供财务人员参照执行，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指标得3分。

B202财务监控有效性

该指标反映项目开展过程中资金拨付监控的有效情况。权重分3分，实际得分3分。本项目开展过程中资金拨付监控为单位内部监控，单位根据内部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拨付根据各实施单位的考核情况表，资金使用由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签字后才可支出，并且财务相关人员对项目资金拨付情况实时记录，形成电子凭证和项目收支明细账，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指标得3分。

B203业务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反映本项目业务制度是否健全。权重分3分，实际得分3分。业务管理制度上单位主要依据内部控制制度展开业务管理工作，业务制度较为健全，便于项目开展过程中的业务管理，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指标得3分。

B204审核流程规范性

该指标反映本项目审核流程的规范程度。权重分3分，实际得分3分。根据评价小组的实地调研，项目资金审核流程完整且符合内部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支出按照财务管理制度与内控管理制度审批流程执行，以经办人申请，部门负责人审核签字，领导审批签字，财务支付的流程，保障资金使用合规，审核流程完整且规范，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指标得3分。

B205项目监管有效性

该指标反映项目监管的有效情况。权重分3分，实际得分3分。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对于项目监管的方式主要采用定期检查与专家意见相结合的方式。单位内部以领导监管为主，领导审批签字，保障资金使用合规，根据指标评分规则，该指标得3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共分4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30 分，实际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各指标得分见表 4-3。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C101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面积数 | ≥7200亩 | 7200亩 | 8 | 8 | 100% |
| C201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覆盖率 | 100% | 100% | 8 | 8 | 100% |
| C301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完成及时性 | 及时 | 及时 | 7 | 7 | 100% |
| C401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成本 | 符合标准 | 符合 | 7 | 7 | 100% |
| **合计** | | | **30** | **30** | **100%** |

表4-3

C101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面积数

该指标反映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的面积数量情况。权重8分，得分8分。根据单位提供《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评价，2020年完成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的面积数量为7200亩，完成了计划提升的数量，根据指标评价规则，该指标得8分。

C201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覆盖率

该指标反映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覆盖片区情况。权重8分，得分8分。根据财务数据与《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评价，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覆盖八里台镇片区和北闸口镇片区，根据片区的情况进行不同的建设内容，根据指标评价规则，该指标得8分。

C301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完成及时性

该指标反映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完成的及时情况。权重7分，得分7分。依据单位提供的财务数据及相关票据评价，财务支付数据及相关数据反映截至2020年底，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已完成，综合分析，奖励金发放及时性达到了及时要求，根据指标评价规则，该指标得7分。

C401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成本

该指标反映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支出成本控制情况。权重7分，得分7分。根据《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针对八里台镇片区、北闸口镇片区均有测算明细，概算贴合实际，符合评分要求，根据指标评价规则，该指标得7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共分2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20 分，实际得分13分，得分率为65%，各指标得分见表 4-4。

|  |  |  |  |
| --- | --- | --- | --- |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D101提升农业生产效率 | 10 | 10 | 100% |
| D201完善小站稻种植设施养护机制 | 10 | 3 | 30% |
| **合计** | **20** | **13** | **65%** |

表4-4

D101提升小站稻品牌知名度

该指标反映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对于小站稻品牌知名度的提升情况。权重10分，得10分。本项目完成了对7200亩小站稻种植设施的提升，小站稻在2020年种植3.6万亩，实现了超越2019年种植3.3万亩的目标，同时完成了预计种植3.5万亩的年度工作计划。结合基质育秧、机械插秧、无人机精准播撒农药、测土配方施肥、增施有机肥、统防统治等农业技术，降低了种植成本，有效提升了农业生产效率。根据指标评价规则，该指标得10分。

D201完善小站稻种植设施养护机制

该指标反映单位是否有相关机制保障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的可持续性。权重10分，得3分。通过项目工作总结及访谈了解到，单位并未针对小站稻种植设施制定养护机制，养护制度体系仍不健全，会对本项目的可持续性造成一定影响，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根据指标评价规则，扣7分，该指标得3分。

（五）项目满意度指标情况

项目满意度指标为辖区群众满意度，权重共1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各指标得分见表 4-5。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E101辖区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 10 | 10 | 100% |
| **合计** | | | **10** | **10** | **100%** |

E101辖区群众满意度

该指标反映辖区群众的满意程度。权重分10分，实际得分10分。问卷中满意度问题涉及“您对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的满意度、您对小站稻种植质量的满意度、您对小站稻生产效率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及访谈得出，辖区群众整体满意度为100%，辖区群众对于小站稻种植质量情况、种植设施提升情况、生产效率情况一致满意。根据指标评价规则，该指标得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对7200亩小站稻种植设施的提升，小站稻在2020年种植达到3.6万亩，超越了2019年种植3.3万亩的目标，同时完成了预计种植3.5万亩的年度工作计划。结合基质育秧、机械插秧、无人机精准播撒农药、测土配方施肥、增施有机肥、统防统治等农业技术，降低了种植成本，提高了生产效率，提升了稻米品质，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养护制度体系仍不健全

单位并未针对小站稻种植设施制定相应养护机制，例如：对小站稻种植设施的定期检查机制、定期维保机制等，未建立相应机制会对本项目的可持续性造成一定影响，导致本项目的可持续性不强。

2．绩效目标管理不足

单位的项目绩效工作管理有待提高，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加强。具体体现如下：

绩效目标设定只体现了具体工作内容，但未体现项目的预期效益。根据《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属于实施方案中的部分内容，但单位设置绩效目标表为小站稻整个项目的内容，绩效目标表设置不够合理。效益指标方面，单位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水资源利用率”不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养护机制建设

建议单位针对小站稻种植设施提升的具体情况制定符合本项目的养护机制，例如：对小站稻种植设施的定期检查机制、定期维保机制等，能够有效提高本项目的可持续性。

（二）加强项目绩效工作管理

绩效目标设定需要具体工作内容与项目的预期效益相结合。根据《津南区小站稻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示范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属于实施方案中的部分内容，建议单位针对本项目具体内容设置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表，而不是根据小站稻整个项目内容进行设置，效益指标方面，建议单位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需要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效益指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问卷调查及访谈采取抽样调查方式，评价数据全面性存在一定局限。

八、相关附件

附件：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小站稻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